

#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07 年 2 月 9 日

##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所提建議的摘要。

2. 在 2007 年 1 月 17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上，委員通過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議程文件 EC(2006-07)12 所載的建議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06 年 7 月 7 日委員批准的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480 <sup>(註1)</sup>	28	1 508
文件編號 EC(2006-07)12	-	1	1
到期撤銷的編外職位數目	-	-4 <sup>(註2)</sup>	-4
職業訓練局公務員職位數目變動	-1	-	-1
總數	<u>1 479</u>	<u>25</u>	<u>1 504</u>

註 1 – 不包括廉政公署 14 個常額職位。

註 2 – (a) 路政署 1 個政府工程師職位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和 2 個總工程師職位(首長級薪級第 1 點)在 2006 年 9 月 12 日撤銷。

(b) 政府總部工商及科技局通訊及科技科 1 個高級首席行政主任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在 2007 年 1 月 1 日撤銷。

-----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

2007 年 2 月

2007 年 1 月 17 日  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討論建議摘要

**EC**

文件編號

開支總目

建議

EC(2006-07)12

總目 145－  
政府總部：  
經濟發展及勞工  
局(經濟發展科)

向財務委員會建議，由 2007 年  
4 月 1 日起開設下述編外職位，  
為期 2 年，以便領導旅遊事務  
署下設的專責隊伍，推行郵輪  
碼頭計劃－

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 
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 
(110,000 元至 116,800 元)

-----